附件5

第五届广东大学生三人篮球比赛比赛规则

第1条：场地

比赛应在拥有一个球篮的3x3篮球场地上进行。标准的3x3篮球场地面积应为15米（宽）x11米（长）。场地应提供一个标准篮球场尺寸的区域，包括一条罚球线（5.80米）、一条两分球线（6.75米）以及球篮正下方的一个“无撞人半圆区”。可使用传统篮球场的半场。

第2条：球队

每支球队不超过5名队员，其中3名为场上队员，2名为替补队员。

第3条：比赛裁判

比赛裁判应由1或2名裁判员和计时员/记录员组成。

第4条：比赛开始

4.1．比赛开始前，双方球队应同时进行热身。

4.2．双方球队以掷硬币的方式决定第1个球权。获胜一方可以选择拥有比赛开始时的球权或拥有可能进行的决胜期开始时的球权。

4.3. 每支球队必须有3名队员在场上才能开始比赛。

第5条：得分

5.1．在圆弧线以内区域出手中篮得1分。

5.2．在圆弧线以外区域出手中篮得2分。

5.3．罚球出手中篮得1分。

第6条：比赛时间/胜者

6.1．规定的比赛时间常规时间为一节10分钟。在死球状态下和罚球期间应停止计时钟。在进攻队和防守队完成一次传递球后，一旦进攻队接到回传球应重新开动计时钟。

6.2．然而，在规定的比赛时间结束之前，率先得到21分或以上的球队获胜。该规则仅适用于规定的比赛时间（而不适用于可能发生的决胜期）。

6.3．如果比赛时间结束时比分相等，则应进行决胜期。决胜期开始前应有1分钟的休息时间。决胜期中率先得到2分的队获胜。

6.4．如果在预定的比赛开始时间球队不到场，或不能使3名队员入场准备比赛，则判该队由于弃权使比赛告负。如果比赛因弃权而告负，比赛得分应记录为W-0或0-W（“W”代表胜）。

6.5．如果某队在比赛结束前离开比赛场地，或该队所有的队员都受伤了和/或被取消了比赛资格，则判该队因缺少队员使比赛告负。如果发生因缺少队员使比赛告负的情况，胜队可以选择保留该队的得分或使比赛因弃权而告负的得分，在任何情况下因缺少队员使比赛告负的队得分应登记为0。

6.6．某队因缺少队员告负或以不正当的方式弃权而告负，将取消该队在整个联赛中的比赛资格。

第7条：犯规/罚球

7.1．在某队犯规达到6次后，该队处于全队犯规处罚状态。在某队犯规达到9次后，随后的任何犯规都被认为是技术犯规。

7.2．对在圆弧线以内做投篮动作的队员犯规，应判给1次罚球；对在圆弧线以外做投篮动作的队员犯规，应判给2次罚球。

7.3．对在做投篮动作的队员犯规，球中篮，得分有效，追加1次罚球。

7.4．某队全队犯规的第7、第8和第9次总是判给对方2次罚球。第10次和随后的全队犯规以及技术犯规和违反体育道德犯规总是判给对方2次罚球和球权。这条也应用于对一个正在做投篮动作队员的犯规，但不按照7.2和7.3判罚。

7.5．由违反体育道德的犯规或技术犯规得到的最后一次罚球之后，球权保留，比赛将在场地顶端的圆弧线外，以进攻队与防守队队员之间的传递球方式继续比赛。

第8条：如何打球

8.1．在每一次投篮中篮或最后一次罚球中篮后（不包括第7.5条）。

非得分队的一名队员在场内球篮正下方（而非底线后）将球运至或传至场地圆弧线外的任意位置重新开始比赛。此时，防守队不得在球篮下的“无撞人半圆区”内抢断球。

8.2．在每一次投篮没有中篮或最后一次罚球没有中篮后（不包括第7.5条）。

如果进攻队抢到篮板球，则可以继续投篮，不需要将球转移至圆弧线外。如果防守队抢到篮板球或者抢断了球，则必须将球转移至圆弧线外（通过运球或传球的方式）。

8.3．任何死球状态下给予任一队的球权，应在场地顶端的圆弧线外以（进攻队与防守队）队员之间的传递球方式开始比赛。

8.4．若队员的双脚都不在圆弧线内，也没有踩踏圆弧线，则被认为“处于圆弧线外”。

8.5．出现跳球情况时，球权判给防守队。

第9条：拖延比赛

9.1．拖延或主动地消极比赛（例如不尝试得分）应判违例。

9.2．比赛场地装备投篮计时器，则进攻队必须在15秒之内尝试投篮。一旦进攻队持球（在和防守队传递球后，或在球篮下方得分后），15秒计时器应立刻开始计时。

备注：如果比赛场地没有装备15秒投篮计时器，并且某队消极比赛，裁判员应以最后5秒倒计时报数的方式警告该队。

第10条：换人

当球成死球时并且进攻队尚未与防守队队员之间传递球前，允许任一队替换球员。替换上场的队员在他的队友离开场地，并与他发生身体接触后，方可进入场地。换人只能在球篮对侧的端线外进行。替换队员无需告知裁判员和记录台人员。

第11条：暂停

每队拥有1次30秒的暂停。在死球状态下，一名队员可以请求暂停。

第12条：队伍排名

无论分组排名或整体排名，均遵循以下步骤决定。如果双方在步骤一的比较后积分仍然持平，则进行步骤二的比较，以此类推。

1．获胜场次最多（或比较不同比赛场次的胜率）；

2．积分持平双方彼此之间的交手记录（仅考虑胜负，仅适用于分组排名）；

3．场均得分最多的（不包括因对方弃权而获胜的得分）。

第13条：取消比赛资格

在比赛中，一名队员发生了两次违反体育道德犯规将被裁判员和比赛组织者取消比赛资格。在这里特别规定，竞赛组织者将取消那些出现暴力行为、身体和语言上的攻击行为、影响比赛结果、违反国际篮联反兴奋剂条例（国际篮联内部条例第四篇）或国际篮联的道德准则（国际篮联内部条例第一篇第二章）的队员比赛资格。竞赛组织者有权根据其他球队成员的参与和违反的程度（包括没参与这些行为的队员）取消全队的参赛资格。